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部(处)文件

学 [2024] 024号

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学生工作专项研究课题结项 验收及 2024 年度课题申报立项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力行书院、一站式学生社区: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有效提升我校辅导员队伍的理论研究水平与实际工作能力,切实提升心理育人实效,推动我校思想政治和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的创新与发展,经研究,决定开展2023年学生工作专项课题结项验收及2024年课题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23年学生工作专项研究课题结项验收

(一) 结项验收对象

2023年立项的学生工作专项研究课题,含辅导员专项和心理健康教育专项。

(二) 结项验收要求

1. 各项目组在完成立项文件所下达的预期任务基础上, 填写《河南工程学院学生工作专项研究课题结项申报表》,并 撰写正文不少于1万字的结项报告,内容重复率不高于20%。查重率以中国知网科研成果检测系统的检测报告为准。

- 2. 申报表、结项报告和查重报告首页按顺序装订成册 (封面见附件1)。
- 3. 课题成果中含有学术论文、专著、调研报告的,请提供论文或专著的封面及正文复印件,或调查问卷样表。以上内容至于查重报告后,与申报表等材料一同装订成册。
- 4. 学生工作部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颁发课题结项证书,并对优秀成果进行表彰。

二、2024年度学生工作专项研究课题申报立项

(一)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全国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的重要精神,不断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职业化、专业化、专家化发展,加强我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进一步提升学校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研究质量,推动我校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健全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落实机制,切实形成"三全育人"格局,努力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二) 申报内容

1. 辅导员专项课题

本次课题研究主要围绕新时代新征程对辅导员工作的

新要求,坚持立德树人基本导向,开展彰显时代特征,具有原创性、探索性和基础性的研究。针对我校辅导员工作实际和日常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及管理工作中的重点、难点、热点和关切问题开展应用型研究。立足辅导员工作的实际自拟题目,选题切忌空泛。

2. 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

紧密结合当前时代背景和当下学生心理发展需求,注重心理育人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做到主题明确突出、内容积极健康、形式丰富多样、参与性强。鼓励各学院、书院、学生社区根据学科专业特色、二级心理辅导站建设和"一站式"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实际情况,创新申报特色课题或持续推进已有实践基础的品牌特色课题。立足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实际自拟题目。

(三) 申报要求

- 1. 本专项课题实行限额申报,每项课题主持人仅限1名,课题组成员最多不超过5人;申报者限定主持申报一项(另可参与一项)。
- 2. 辅导员专项课题限我校专职辅导员(指在学院、书院、学生社区从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在岗人员,包括院系级党组织副书记、团总支书记、组织员、一线辅导员等)、班主任、学工干部申报。
 - 3. 心理健康教育专项课题面向全体教师。

- 4. 申请人必须能够实际从事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课题的实施。
- 5. 本次课题不设指南,可根据学生工作实际自拟题目。

四、材料报送

- 1. 结项材料报送。结项材料按要求装订成册,盖学院公章。
- 2. 立项材料报送。课题负责人要认真做好课题论证工作, 填写附件 2《河南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研究课题申请书》(一 式1份),以及附件 3《申请书活页》(一式3份)。
- 3. 以上材料于 2024 年 6 月 5 日当天报送学工部 (综合楼 A203), 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逾期不再受理。

联系人: 闫莉、郝娟

联系电话: 0371-62509002 (辅导员专项)

0317-62509005 (心理健康教育专项)

电子邮箱: ygyszk@163.com (辅导员专项)

xscx1kQ163.com(心理健康教育专项)

附件1 结项材料模板

附件 2 河南工程学院辅导员工作研究课题申请书

附件3申请书活页

学生工作部 2024年5月7日